

进一步稳预期提信心激活力

——四部门介绍深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新举措

新华社记者 陈炜伟

近日召开的国务院常务会议,听取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进展及下一步重点举措汇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14日举行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国家发展改革委、海关总署、税务总局、市场监管总局相关负责人,介绍了深化营商环境重点领域改革的新举措。

今年以来,我国经济运行实现良好开局,但经济恢复的基础尚不稳固。国务院常务会议强调,要把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摆在重要位置,进一步稳定市场预期,提振发展信心,激发市场活力。

国家发展改革委副秘书长袁达表示,要着力深化市场化改革,充分保障公平竞争。制定《公平竞争审查条例》《招标投标领域公平竞争审查规则》,开展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清理,启动招标投标领域重点问题专项整治。

法治环境是营商环境的重要组成部分。袁达介绍,要着力强化法治化支撑,切实稳定企业预期。完善法治化营商环境顶层设计,加快构建数据知识产权顶层规则。此外,要规范涉企行政执法。推进综合监管改革,健全行政执法量裁基准制度,防止“任性执法、类案不同罚、过度处罚”等。严禁未经法定程序要求普遍停产

业,杜绝“一刀切”“运动式”执法。在治理违规收费问题方面,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局长任瑞平表示,将持续开展涉企违规收费整治,推进长效机制建设,加强公正执法力度,优化监管服务,切实降低企业负担,维护企业合法权益。

在优化税收营商环境方面,税务总局纳税服务司司长沈新国说,税务部门将积极运用智能技术,推动便利化办税缴费服务迭代升级,进一步提升税费服务精细化、智能化、个性化水平。将权益性服务贯穿经营主体全生命周期,更好推进办实事、解民忧。

在优化营商环境方面,袁达介绍,将研究出台更大力度吸引外资的政策措施,优化公平竞争环境,促进内外资企业务实合作。此外,将研究缩减海南自由贸易港外资准入负面清单等措施。

近日,海关总署推出16条优化营商环境新举措。海关总署综合业务司司长吴海平说,将着力抓好各项政策措施的落实,因地制宜出台细化配套举措。同时,巩固深化“海关关长送政策上门”服务,深入企业送政策、听意见、解难题,让企业有更多实实在在的获得感。

(新华社北京6月14日电)



品宋韵 最杭州

游客在南宋御街步行街游玩(6月10日摄)。

品一杯香气四溢的径山茶,穿一袭宋制汉服漫步西湖,打卡南宋德寿宫遗址博物馆的红墙……随着大力推进“宋韵文化传世工程”,杭州积累千年的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的传承和保护中,实现了古代与现代的交汇,其精心打造出的“宋韵”文旅体验,推动杭州频频“出圈”。

新华社记者 江汉 摄

注销公告

因事业单位改革,根据周编〔2022〕57号精神,周口市微波站(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17004185866354)拟向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相关债权债务责任人在7日内向清算核资领导小组认领,联系电话:0394-5222570。

特此公告

周口广播电视台
2023年6月15日

让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真正成为产业发展的“助推器”

——解读《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

新华社记者 陈炜伟 严赋憬

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等8部门13日联合发布《职业教育产教融合赋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提出5方面19条政策措施。推进职业教育产教融合有何重大意义?方案有哪些针对性政策?国家发展改革委、教育部相关负责人和有关专家进行了解读。

统筹解决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两张皮”问题

产教融合是衡量职业教育改革成效的重要标志,是实现教育链、产业链、供应链、人才链与价值链有机衔接的重要举措。

中国宏观经济研究院社会发展研究所研究员王明姬分析,从实践层面来看,产教“合而不融”的问题仍然存在。职业院校容易“剃头挑子一头热”,部分校企合作停留在协议层面或劳务用工的表层,企业未能深入参与到职业院校人才培养过程中。方案的出台回应了教育呼声和产业需求,体现了国家推动构建产教深度融合发展格局、服务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决心。

当前,我国有1万 multiple 职业院校、3000多万名在校生,蕴含着巨大的人才红利。

“出台实施方案,是持续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的内在要求,是统筹解决人才培养和产业发展‘两张皮’问题的重要举措,对于完善现代职业

教育体系,建设教育强国、人才强国具有重要意义。”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发展司司长刘明在当天举行的专题新闻发布会上说。

启动遴选第二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

2021年,国家发展改革委遴选了首批21个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和63个国家产教融合型企业。

方案提出,梳理总结首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经验做法,启动遴选第二批30个左右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到2025年,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城市达到50个左右,在全国建设培育1万家以上产教融合型企业。

刘明介绍,第二批国家产教融合试点工作将于今年下半年启动。试点的目的是推动各地大刀阔斧地进行改革探索,真正拿出一批真金白银的支持政策,让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真正成为产业发展的“助推器”。

学科跟着产业走、专业围着需求转

职业教育人才培养必须以产业需求为导向。现实中,有的职业院校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匹配度不高。

为了完善职业教育专业设置,方案鼓励引导职业院校,优先发展先进制造、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人工智能等产业需要的一批新兴专业,加快建设护理、康养、托

育、家政等一批人才紧缺的专业,改造升级冶金、医药、建材、轻纺等领域的一批传统专业,撤并淘汰供给过剩、就业率低、职业岗位消失的专业。

“主要目的就是推动形成紧密对接产业链、创新链的专业体系,切实做到学科跟着产业走、专业围着需求转。”刘明说。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副司长林宇表示,将持续优化职业教育专业布局结构,提高职业教育专业设置与产业需求的匹配度,培养更多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能工巧匠、大国工匠。

针对“校热企冷”的情况,方案提出,支持有条件的产业园区和职业院校、普通高校合作举办混合所有制分校或产业学院,推进职业院校股份制、混合所有制改革,允许企业以资本、技术、管理等要素依法参与办学并享有相应权利。

刘明说,要通过这些措施,打消企业顾虑,变“一头热”为“两头甜”。

“金融+财政+土地+信用”打出政策组合拳

方案针对产教融合发展中存在的问题,研究创新激励扶持举措,进一步健全组合式激励。

金融政策方面,鼓励银行机构按照“风险可控、商业可持续性”原则支持产教融合项目和产教融合型企业

发展。财税政策方面,产教融合型企业兴办职业教育的投资符合规定的,可按投资额30%的比例抵免当年应缴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

土地政策方面,企业投资或与政府合作建设职业院校、高等学校的建设用地,按教育用地管理,符合《划拨用地目录》的,可通过划拨方式供地,鼓励企业自愿以出让、租赁方式取得土地。

信用政策方面,开展行业信用评价,对评价结果好的企业,在例行检查、专项检查中减少检查频次,在上市融资、政府资金支持、产业扶持政策、评优表彰、政务事项办理等方面予以优先或便利。

刘明说,要让“金融+财政+土地+信用”的支持政策看得见、摸得着,让产教融合型企业真正尝到甜头、得到实惠。

资金支持政策备受关注。国家发展改革委社会发展司副司长孙志诚介绍,方案重点梳理了三类资金渠道,分别是中央预算内投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中长期贷款。此外,还有各级财政资金、商业贷款、开发性贷款、社会领域产业专项债等。近年来对职业教育投入偏少的局面,已经得到一定程度改善。各地要弄清吃透各种资金的支持范围、方式和申报要求,多渠道筹措资金,形成支持合力。

(新华社北京6月13日电)

浙江湖州：“千万工程”助力打造太湖南岸美丽乡村景观带



空中俯瞰太湖南岸的织里镇庙兜村(6月14日摄,无人机照片)。

浙江省湖州市织里镇毗邻太湖,自“千万工程”实施以来,织里镇全力推进太湖南岸的美丽乡村精品村建设。目前,织里镇围绕美丽乡村建设整体规划布局,已完成伍浦、庙兜、义阜等多个太湖沿线美丽乡村精品村提升,并实现了34个行政村美丽乡村建设全覆盖,打造出太湖南岸美丽乡村景观带。

新华社记者 徐昱 摄

周口市淮阳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网上拍卖公告

周口市淮阳区网拍(2023)9号

经周口市淮阳区人民政府批准,周口市淮阳区自然资源局决定以网上拍卖方式出让以下7(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委托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拍卖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详见下表)(1)HY2023012号宗地为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标准地”控制性指标为:入驻的具体产业类型为装卸搬运和仓储业,投资强度不低于260万元/亩,亩均税收不低于6万元/亩,具体由周口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竞得者需与周口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工业用地“标准地”履约监管协议》,并出具《“标准地”企业信用承诺书》;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严禁建造成套住宅、宾馆、专家楼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必须开工建设,工期35个月,土地成交价款需在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交地时间6个月内。(3)HY2023014号宗地为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标准地”控制性指标为:入驻的具体产业类型为通用

设备制造业,投资强度不低于260万元/亩,亩均税收不低于6万元/亩,具体由周口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竞得者需与周口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工业用地“标准地”履约监管协议》,并出具《“标准地”企业信用承诺书》;行政办公和生活服务设施用地占地面积不得超过总用地面积的7%,建筑面积不得超过总建筑面积的15%,严禁建造成套住宅、宾馆、专家楼和培训中心等非生产性配套设施。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必须开工建设,工期35个月,土地成交价款需在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交地时间6个月内。(4)根据周口市淮阳区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3年度第七次会议研究的意见和周口市淮阳区财政局出具的HY2023028号宗地有地上建筑物,根据财政局地上资产作价处置的函,地上资产4612711元

与土地一起捆绑出让,土地成交后地上资产价款交到财政局非税收入专户,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淮阳区支行,账号:411623010170005701。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必须开工建设,工期35个月内,土地成交价款需在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交地时间6个月内。(5)根据周口市淮阳区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2023年度第六次会议研究的意见和周口市淮阳区财政局出具的HY2023027号宗地有地上建筑物,根据财政局地上资产作价处置的函,地上资产4612711元

与土地一起捆绑出让,土地成交后地上资产价款交到财政局非税收入专户,开户银行:中原银行淮阳区支行,账号:411623010170005701。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必须开工建设,工期35个月内,土地成交价款需在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交地时间6个月内。(6)HY2023030号地块为商业用地(兼容商务金融用地),具体建设方案需报规划部门批准后实施,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必须开工建设,工期35个月,土地成交价款需在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交地时间6个月内。(7)HY2023035号宗地为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标准地”控制性指标为:入驻的具体产业类型为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投资强度不低于260万元/亩,亩均税收不低于6万元/亩,具体由周口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负责监督管理。竞得者需与周口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工业用地“标准地”履约监管协议》,并出具《“标准地”企业信用承诺书》;具体建设方案需报规划部门批准后实施,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12个月内必须开工建设,工期35个月,土地成

交价款需在土地出让合同签订后60日内交清,交地时间6个月内。(8)具体建设方案须报规划部门批准后实施。(9)根据淮政〔2019〕45号文件精神,竞得人摘牌土地后,应将项目施工标包给在淮阳设立公司的施工单位;房地产开发项目非淮阳境内企业竞买人在竞买申请时,申请书中应明确成立新公司,公司出资构成及成立时间。(10)土地竞买保证金必须以竞买申请人(单位)自身的名称交纳,竞买申请人(单位)与交款人(单位)名称不一致的,无法确认其竞买资格,交纳款项无效。(11)具体以规划部门出具的规划指标为准,详见规划设计条件或批复文件。

二、竞买申请条件和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符合网上出让公告或出让须知中明确的资格条件,均可参加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活动。

三、确定竞得入选方式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拍卖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入选人。(1)地块如果未设底价的,报价最高者即为竞得入选人;(2)地块如果设有底价的,报价最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即为竞得入选人。

四、报名及保证金截止时间 竞买申请人可在2023年6月15日至2023年7月5日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以下简称交易系统,提交申请。竞买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2023年7月5日16时。

五、拍卖时间及网址 拍卖报价时间:HY2023012地块:2023年7月7日

9时;HY2023013地块:2023年7月7日9时10分;HY2023014地块:2023年7月7日9时20分;HY2023028地块:2023年7月7日9时30分;HY2023027地块:2023年7月7日9时40分;HY2023030地块:2023年7月7日9时50分;HY2023035地块:2023年7月7日10时。拍卖网址:周口公共资源交易系统(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

六、出让资料获取方式 本次拍卖出让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见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拍卖出让须知及其他出让文件可从网上交易系统查看和打印。

七、资格审查 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出让实行竞得人入选资格后审制度,即竞买申请人在网上交易系统按规定递交竞买申请并按时足额交纳了竞买保证金后,务必在交易系统中自行查询,确认其竞买资格。出让人只对网上交易的竞得人入选进行资格审查。如因竞得人入选人的资格审查未通过,造成本次出让地块不成交的,由竞得人入选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八、风险提示 竞买人应该谨慎报价,报价一经提交,不得修改或者撤回。网上拍卖开始后,方可参加限时竞价。操作系统请使用Win7/Win10;浏览器请使用IE10及以上版本,其他操作系统与浏览器可能会影响您正常参与网上交易活动。数字证书驱动请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下载并认真查看。

特此公告
联系人:刘先生
联系电话:13503941388
周口市淮阳区自然资源局
2023年6月15日

序号	地块编号	地块名称	土地位置	地块面积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建筑系数)	绿地率	出让年限(年)	有无底价	起始价(万元)	保证金(万元)	增价幅度(万元)	建筑限高(米)
1	HY2023012	HY2023012	南三环北侧、雍皇大道东侧、纬十三路南侧、明信路西	73078平方米(109.62亩)	二类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容积率>1.0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20%	50	无底价	1974	395	50	36
2	HY2023013	HY2023013	雍皇大道东侧、工业南大道南侧	123032平方米(184.86亩)	二类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容积率>1.0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20%	50	无底价	3328	666	100	36
3	HY2023014	HY2023014	明信路东、工业南大道南侧	212782平方米(319.14亩)	二类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容积率>1.0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20%	50	无底价	5745	1150	200	36
4	HY2023028	HY2023028	平粮台大道东侧、民生路南侧	6451平方米(8.18亩)	教育用地	容积率≤1.2	建筑密度≤35%	绿地率≥35%	50	无底价	409	409	10	24
5	HY2023027	HY2023027	淮阳公路南侧、城头回族镇白河行政村境内	2228平方米(3.35亩)	公用设施营业网点用地	容积率≤0.6	建筑密度≤30%	绿地率≥20%	50	无底价	335	335	10	15
6	HY2023030	HY2023030	雍皇大道以西、西园路以北	36453平方米(54.68亩)	商业用地(兼容商务金融用地)	容积率≤2.5	建筑密度≤60%	绿地率≥20%	40	无底价	6562	1313	100	80
7	HY2023035	HY2023035	纬十四路以北、四象路东侧、工业二路西	70130平方米(105.20亩)	二类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容积率≥1.0	建筑密度≥40%	绿地率≤20%	50	无底价	1894	380	50	60